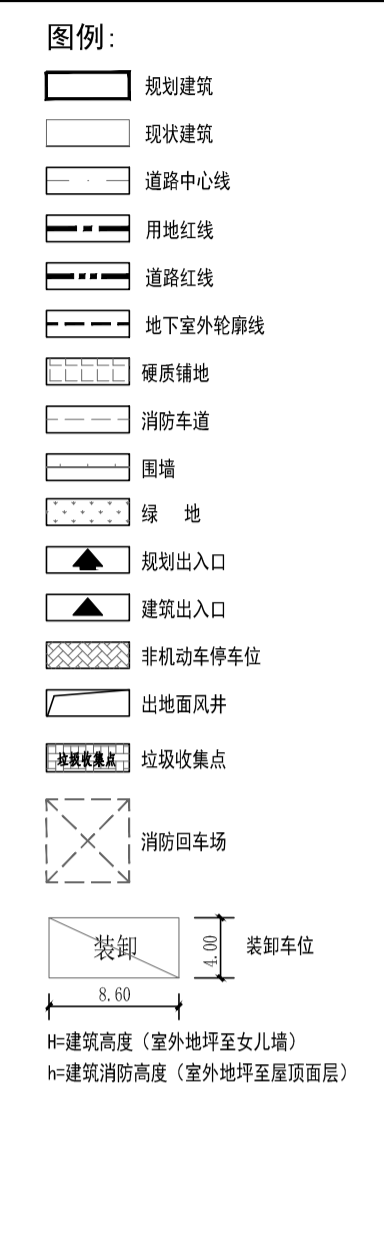


主要技术经济指标

项目	计量单位	数值	备注
规划净用地面积	亩	12.851	8567.54 m ²
其中 规划净用地面积	亩	12.725	8483.65 m ²
其中 代征道路	亩	0.126	83.89 m ²
规划用地性质	M1	一类工业用地	
总建筑面积	m ²	13801.68	
地上建筑面积	m ²	11393.29	
其中 1#厂房	m ²	6257.99	
其中 2#职工培训中心	m ²	5046.50	
其中 地下车库出入口	m ²	88.80	人防出入口,永久性质,计算容积率
地下建筑面积	m ²	2408.39	总建筑面积:1365.43+6257.99*5%=1678.33m ²
其中 设备用房	m ²	667.17	
其中 人防工程	m ²	1741.22	
计容建筑面积	m ²	11393.29	
不计容建筑面积	m ²	2408.39	包含地下建筑面积:2408.39m ²
基底建筑面积	m ²	4126.45	
建筑系数	%	48.64	
容积率		1.34	
绿地率	%	878.96	
绿化率	%	10.36	
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	%	0	多用途生活服务业建筑总面积:0m ²
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总面积所占比例	%	0	多用途生活服务业建筑总面积:0m ²
机动车停车位	辆	50	其中普通车位48个,特殊车位2个
其中 地上	辆	1	其中特殊车位:1;
其中 地下	辆	49	其中普通普通车位:48;无障碍车位:1;
非机动车停车位	辆	226	



建构筑物一览表

序号	单体名称	火灾危险类别	结构型式	耐火等级	层数	建筑高度(m)	层数(m)	基底面积(m ²)	计容面积(m ²)	总建筑面积(m ²)	地上	地下	总建筑面积(m ²)	备注
1	1#厂房	丙类多层厂房	混凝土框架	二级	2F	11.75m (至女儿墙)	4.8	2778.93	6257.99	6257.99	-	-	6257.99	450普通普通车位
2	2#楼	丙类多层厂房	混凝土框架	二级	5F/-1F	20.3m (至女儿墙)	6.0/4.2/3.9	1347.52	5046.50	5046.50	计入地库	2497.19	5046.50	450普通普通车位
3	地下人防、设备用房、车库	地下车库	混凝土框架	一级	-1F	5.4	-	88.80	88.80	2408.39	2497.19	-	2408.39	永久性质
合计								4126.45	11393.29	11393.29	2408.39	13801.68		

说明:

- 建设单位: 陕西长岭电气有限公司
- 按照《陕西省城市规划技术管理规定(2018版)》、《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》。(行政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比≤7%进行规划设计)。
- 本规划单层高度超过8米的工业建筑和层超过5.5米的办公建筑,计算容积率时,按双层计算面积。
- 本规划中5F/-1F表示: 建筑地上层数/地下层数。
- 停车位配件标准说明: 本案机动车配建标准按照0.4车位/100m²建筑面积配置,非机动车配建标准工业(仓储、厂房)按照2车位/100m²建筑面积,工业(办公、实验)按照1车位/100m²建筑面积配置。
- 图中尺寸单位为米,所注尺寸为建筑物外皮尺寸(包含保温层),不包含装饰性构件,所注建筑拐角坐标为建筑外皮,道路转弯半径未注者均为2米。
- 单体建筑层高设置: 1#楼4.8米; 2#楼西侧部分一层4.2米,二至五层3.9米,北侧部分6.0米。
- 图中所注建筑高度h为室外地坪至建筑女儿墙顶高度, h为室外地坪至屋面面层高度(含最薄处建筑屋面做法200mm厚)。
- 火灾危险类别: 丙类多层厂房
- 散水类别: 明散水。
- 图中所有面积均计算至建筑外保温,不包含装饰性构件。
- 人防设计详见人防工程专篇。
- 1#厂房是按照测绘院2024-079号管线布置。
- 2#职工培训中心(实训车间、丙类)为规划建筑。

消防说明:

- 消防设计依据:
 - 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GB 50016—2014 (2018年版)
 - 《汽车库、修车库、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》GB 50067-2014
 - 《民用建筑通用规范》GB 55031-2022
 - 《消防设施通用规范》GB 55036-2022
 - 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GB 55037-2022
- 本次报审单体建筑消防定性:
 - 1号楼,地上共两层,地上消防建筑高度10.1米,地上建筑面积6257.99平米;两层均为工业厂房,属于丙类多层厂房;
 - 2号楼,地上共五层,地上消防建筑高度20.3米,地上建筑面积5046.50平米;地下一层,地下建筑面积5.4米,地下建筑面积计入地下车库;其中,第1至5层为工业厂房,地下1层为一类地下车库,属于丙类多层厂房;
- 本次报审范围消防车道与外部市政道路连通数量为2个;
- 消防车道能承载40吨消防车,消防车道坡度为0.3%,消防车道净宽为4米,消防车道净高为4米,消防车道每个转弯半径不低于9米;
- 多层建筑的消防车道与建筑之间,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障碍物,阻碍消防车开展;西五路兼做消防车道,应符合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GB 50016—2014 (2018年版)第7.1.8条的要求。
- 用地北侧相邻地块建筑均为单层或多层丙类厂房,耐火等级为二级,屋面的耐火极限不低于1.0h,用地北侧围墙作为防火墙,高度与北侧现状建筑同高;

审批意见:

